

证券代码：837211

证券简称：泓亚智慧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泓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211	泓亚智慧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重庆协洽律师事务所李佳杰、胡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4 年严格按照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完成了各项工作。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公司监事会在 2024 年严格按照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完成了各项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报告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制作，加强经营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业绩能够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已完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为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报告说明>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董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9）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需要，拟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报告说明>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

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泓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08,883.33 元，公司实收资本为 21,5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9:4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艳方；联系电话：166 3816 8680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泓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泓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泓亚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